**主日學 - 聖經透析第三課**

**民數記: 在曠野中的失敗**

**書名**

「民數記」是譯自七十士譯本的書名(Arithmoi)，後者是因為民1-4，26章內記載了兩次人口統計。

希伯來書名是原文的第五個字「在曠野」，就是書的主要內容背景--從西乃山至摩押平原的旅程。

**時間：**出埃及後的第二年一月(1:1-2)至抵摩押平原(35:1)。

**經文大綱 :** 若按行程的進展，一個常用的大綱如下：

 1:1-10:10 預備離開西乃山 (50天)

 10:11-12:16 從西乃至加低斯

 13:1-19:22 在加低斯附近漂流 (約38年)

 20:1-22:1 從加低斯至摩押平原

 22:2-36:13 抵摩押平原 (20:22-36:13約6個月)

本書內容有敘事(歷史事件)和律法條文，互相交錯，它們的安排有沒有目的？

4.1. 沒有特別目的。

4.2. 兩者同時並列，指出它們與後代的讀者都是同樣重要的。

4.3. 律法是應許，安排在歷史事件之中成為盼望的基礎。

**核民數** (民1章)

目的(1:3)是為了組成軍隊，預備戰爭。二十歲以外的男丁有六十萬人(1:46)，並不包括利未支派(1:49-53)的22,000人。

**數字的真實性？**

男子有六十萬人，連婦孺有二百萬以上(參出38:26；民1:46；2:32；26:51) 在曠野供應二百萬人的食物是不可能。解釋方法：

 - 這是誇張的數字，或是後來王國時期的人數；或是作者強調神的福祐。

 - 只是象徵性數字。

 - 數字中的「千」(希伯來文 'elep)可譯作「家」(士6:15)「軍」(民1: 16)或「家庭單位」(撒上23:23)。故「千」是指一個單元， 600個家庭或軍隊，總數是較二百萬少得多。

 - 估計以色列人在出埃及時約有7萬2千人。但仍只是推測。

**各支派的安營**(民2章)

 但 亞設 拿弗他利 北

 ------------------------------------------------------- ↑

 以法蓮 | 米拉利族 | 猶大

 | |

 瑪拿西 | 革順族 會 幕 亞倫 | 以薩迦

 | 摩西 |

 便雅憫 | 哥轄族 | 西布倫

 -------------------------------------------------------

 流便 西緬 迦得

 - 位置是東南西北面各有三個支派，會幕由三個利未支派和摩西亞倫圍著。

 - 會幕的位置在正中央(約1:14；林前10:4；啟21:10-12)。

 - 支派的母親背景：東面的猶大、以薩迦、西布倫為利亞所生。西面是拉結之子孫。北面是拉結和利亞婢女所生。南面是利亞和利亞婢女所生。

**營內的潔淨(民5-6章)**

這兩章主要記述潔淨營地的條例，凡不潔淨的都要與百姓隔開，住在營外的洞穴或帳幕中(利13:46；王下7:3)。這些潔淨要求似乎有其屬靈的教導，也說明了與神同在的人必須是聖潔的，不管是在以色列當中或在教會中(林前5；林後6:14-7:13；帖後3:14；多3:10)，或在天堂裡(啟21:3,27)。

**各支派為會幕的建立獻禮物(民7章)**

這是摩西五經中最長的一章。記述以色列人十二位族長為會幕的建成奉獻禮物，儀式足足進行了十二天。

意義：建會幕、設祭壇、設立祭司制度，都是說明神願意與以色列民同在。會幕的建成是為了提供一個地方讓以色列人獻祭親近神，即使是在曠野。這會幕也只是暫時的，一天進入迦南地後必須建立聖殿讓以色列民，甚至外邦人都可以來朝見神。在神學上，以色列人並沒有完全完成這任務，一方面是他們多次違背神，另一方面聖殿也只是天上會幕的「形狀和影像」(來8:5)，預表要等候一天耶穌基督來獻一次永遠完全的祭。這裡那麼詳盡的奉獻禮物的要求說明這地上的會幕是重要的，因為其意義連當時的以色列人也無法完全認識，必須等候耶穌基督的在天上真會幕，加上完全的大祭司的一次永遠完全的獻祭。

**利未人的奉獻禮(民8章)** 在西奈山逗留近11個月，此禮過後，以色列人就可以再踏上路程了。

**守逾越節(民9:1-14)** 離開西奈山前慶祝逾越節，逾越節是以色列人慶祝出埃及的最重要節期，在每年的正月十四日(等於今天的陽曆四月)必須遵守，記念耶和華的拯救。

**神的引導：雲彩(9:15-23)和銀號(10:1-10)**

雲彩的出現(9:15)是讓百姓從遠處就看到該走的方向。也強調完全的順服(9:18，20，23)。銀號的作用。在西乃山下神給百姓指示製造兩根銀號來指揮和調動全民在曠野的活動。銀號可以招聚(10:2)、號召起行(10:5)、爭戰(10:9)、節期(10:10)。這時有了雲彩和銀號，全民行動可以一致了。

**從西乃山至加低斯(10:11─12:16)**

西乃山前再起行。時間是第二年二月二十日，由西乃山到達巴蘭的曠野。這是沙漠中最荒涼的一段路。三次怨言事件: 他備拉 (11:1-3); 基博羅哈他瓦 (11:4-35); 米利暗、亞倫反對摩西(12:1-16)

**在加低斯曠野(13─19章)**

**1. 第一代的抉擇(13-14章)**

 這兩章記述以色列人到了迦南地南部的加低斯，神所應許之地在兩年的行程後已遙望了。神接納百姓的要求，吩咐摩西派遣探子進入窺探該地，要証明是否裡面是那麼美好和要怎樣攻取。

* 1. 差派探子(13:1-25)。偵察全地40天(從尋的曠野至利合，直到哈馬口)，正是迦南地的全境(34:1-12)，並把當地肥沃的水果帶出來作為証據。
	2. 探子的報告(13:26-33)。神給衪子民的應許並不是沒有攔阻和困難的，在乎他們要以信心去勝過。探子的報告一方面說明該地是美好的應許之地，一方面也有強大的敵人必須克服。這些敵人說明以色列人必須繼續依靠神作為他們的統帥。
	3. 百姓的反應(14:1-5,10)。原本迦勒安撫百姓，想挽回百姓的信心，可是其他探子更誇大言詞，使百姓更加退縮。百姓不只是哭號，更向摩西亞倫發怨言。＂巴不得我們早死在埃及地！(14:2) ＂
	4. 約書亞、迦勒的立場(14:6-9)。他們兩人信心硬固，嘗試挽回百姓的信心，立刻攻取迦南地。可是百姓沒有聽取，甚至要用石頭打死他們。

1.5. 神的審判(14:11-38)

 1.5.1. 神的初次判決(14:11-12)是要用瘟疫擊殺百姓，這是因為百姓的不信，並且要另外從這些人的後裔著手興起忠於神的民族。

 1.5.2. 摩西的代求(14:13-19)。摩西像上一次拜金牛後為百姓向耶和華代求，希望神開恩赦免，也要想要神的名字在外邦人中受損(出34:6-9)。神聽了摩西的代求，沒有把百姓全部消滅，但百姓必須往回頭走(14:25)。本來只走十一天的路程(申1:2)，現在一往回頭走，就是38年(14:34；申2:14)，等出埃及的第一代全部(約書亞及迦勒除外)在曠野消滅為止。可見神對他特別揀選的子民的審罰是嚴厲的，也可見以色列人這次的硬心是強大的，也是以後多之硬心的開始。

 1.5.3. 神的刑罰是嚴厲的，二十歲以上的人皆要死在曠野(14:29-30)，百姓要在曠野流浪四十年(14:33)，十個探子遭神擊殺(14:36-37)。忠心的約書亞、迦勒將進入迦南(14:30)。

1.6. 百姓頑梗不悔改(14:39-45)。這時百姓以為能認罪，便不致死在曠野。他們不要摩西，也不要約櫃同行，自己親自上去作戰(14:44)，最後被亞瑪力人和迦南人戰敗(14:45；書15:30)。

這個“加低斯事件”成為一個歷史的教訓(民32章；申1:20-40；詩95:10；106:24；摩2:10；5:25；林前10章；來3:7-4:13)，要求任何神的子民必須對神有信心，才能得著神的應許和祝福。

**2. 在曠野漂流的日子(15-19章)**

這幾章完全沒有提及以色列人的行程，卻記載以色列人進迦南後所必須遵守的律法，及幾個不順服和失敗的故事。

2.1. 獻祭條例(15章)

 這裡目的是要向前一章不信神可以帶領他們進迦南地的人証明神的應許是真實的。

2.2. 可拉黨的叛逆(16章)

摩西的領袖地位再次受到挑戰，現在有可拉、大坍、安及其他二百五十位首領。可拉黨的背判是對摩西的先知和亞倫的祭司的權柄的挑戰，等於反判神(猶11節)。結果是天火把這二百五十人燒盡(16:35)，地也開口把屬他們的人吞滅(16:32)。

2.3. 亞倫的杖發芽(17章)

 這章的目的是要說明亞倫的祭司職位乃所賜。這時一共選了十二支扙(有解釋說約瑟的兩個兒子以法蓮和瑪拿西只取一根，因此總數是十二根)，放在約櫃前。第二天，亞倫或利未支派的扙發芽生枝。亞倫的扙留在約櫃前，永遠留著記念(來9:4)。

2.4. 祭司與利未人的職責和供應(18章)

2.5. 祭司與潔淨的工作(19章)

**從加低斯至摩押平原(20:1─22:1)**

**1. 米利巴事件**

1.1. 此段與出17章相似，但有明顯不同之處:摩西、亞倫受罰(20:3)。

1.2. 摩西失敗的原因：一. 神要摩西招聚會眾，然後用手握扙及用口吩咐磐石出水，可是摩西不信神的能力用扙擊打石；二. 摩西在忿怒之下連續擊打兩下磐石(8，10-11節,參詩106:32-33)。

**2. 亞倫之死(20:22-29)**

2.1. 米利暗(20:1)和亞倫之死代表上一代人逐漸消滅。亞倫死在曠野，年123歲(33:38-39)，其中一個原因也是因為他不信神的話(20:24)。

**3. 初次勝利(21:1-3)：**新的一代戰勝迦南人亞拉得王(處於南地)，過去以色列曾疲亞拉得王擊敗(14:45)。

**4. 銅蛇事件(21:4-9)**

 新的一代打了勝戰，心高氣傲，又加上摩西不敢和以東人打仗要被迫繞道，因此發怨言。這時神的怒氣發作，使火蛇(可能指被咬者傷口痛如火燒)進入民中。對以色列人來說，蛇為不潔淨之物，也是罪的象徵(利11:41-42；創3章)。在當百姓自認得罪神以後，神吩咐摩西製造銅蛇，高舉在上，使望見的人得救。這被高舉的銅蛇預表了新約耶穌基督被高舉在十架上的預表(參約3:14)。

**5. 擊敗河東二王西宏和噩(21:10-35)**

 這時以色列人到了摩押平原，受到亞摩利人西宏王和巴珊王噩的阻擾，神把他們交在以色列人手中。這些得勝的戰績使新一代的以色列人欲進攻迦南地的信心和勇氣大增，不像剛出來在加低斯巴尼亞(民14)沒有曠野和打仗經驗的第一代以色列人。

**在摩押平原(22:2─25章)**

 以色列人打了勝戰回到摩押平原，就是約旦河的東邊，在那裡安營。隔河對面就是耶利哥城，籌備進攻迦南地的第一個目標。他們在此停留了好一段時間。摩押人並不是以色列人的目標，但是摩押王巴勒對以色列人甚是害怕，與米甸人聯手對抗。

**1. 巴勒與巴蘭(22-24章)**

1.1. 巴蘭的先知身份。米甸人知道不可和以色列人打硬戰，就派長老去向巴蘭求助，想藉異教鬼神的力量對抗以色列的軍隊。巴蘭原本是一個貪財的先知，但是神的靈使他轉向祝福以色列人(22:7；24:1)。巴蘭的詩歌的內容。證明神要實現他給亞伯拉罕的應許，對其他民族的預言(24:17-22；參創25:3，18)。

1.2. 事件的教訓。

 a. 神的祝福或咒詛不是用錢財可買到的

 b. 藉敵人之口，證實神要賜福以色列，實現他對列祖的應許。

 c. 警戒神僕不要犯巴蘭的罪。

**2. 拜巴力毘珥的罪(民25章)**

2.1. 巴蘭剛離開，以色列人就陷入罪惡之中(25:1-2)，就如出32章一樣。他們在此不只是拜假神巴力，並且與摩押女子行淫，犯了神的誡命(出20:3,5), 乃是出自巴蘭的主意(31:8,16)。

2.2. 非尼哈的忌邪行動。在拜假神和行邪淫的時代中，讓我們看見祭司亞倫的孫子，非哈尼堅持清除邪淫，恢復聖潔。非尼哈所殺的一對男女都是宗族首領的孩子，可見當時邪淫已延伸至宗教領袖層。神和非哈尼立平安的約，使他和後代得永作大祭司(25:11-13；代上6:4)。

**第二代的曠野行程(26─36章)：在約但河東岸、摩押平原**

**1. 入迦南的準備**

* 1. 核民數(26章)。

 以色列人出埃及的第二年曾在西乃曠野舉行過一次人口調查(1-4章)。現在，經過38年的曠野漂流生活，在摩押平原作第二次的人口調查。兩次的人口調查都是為了作戰和分地(26:53-56)，因此只調查二十歲以上的男丁。這次的人，除了約書亞及迦勒，都是新的一代。利未人屬祭司人數，另外統計。利未人沒有分得土地為業(62節)，但是他們住在48個分散的城市(35:1-8)。

1.2. 女子承受產業之權(27:1-11)

1.3. 摩西的繼任人(27:12-23)

 摩西因在尋的曠野違背神的命令擊打磐石，不能進入迦南，因此另外找繼承人帶領以色列民眾。約書亞和迦勒因為在加低斯大有勇氣和信心，蒙神的應許得進迦南(14:6-9)。在兩個人中，神揀選約書亞作領袖。約書亞一直來都是摩西的好幫手(出17:9-14；24:13；32:17；33:11)。當然，約書亞當領袖並不能像摩西一樣直接與上帝面對面談話，而需由祭司以利亞撒藉「烏陵和土明」來尋問神的旨意(27:21；出28:30)。約書亞作領袖的條件是「他心中有聖靈」(相信是指約書亞有特別的勇氣和靈感)(27:18)，並得著摩西的按手確定。

1.4. 入迦南地後的獻祭(28-29章)與女子許願的規條(30章)

1.5. 向米甸人復仇(31章) 米甸人曾在什訂亭引誘以色列人拜偶像，神因此命令摩西要消滅米甸人 (31:1-3)。擊殺米甸人是摩西最後一個戰役，這次把米甸人的五個王殺了(31:3-12)。

**進入迦南後的安排(33:50-36:13)**

趕出迦南人，拆毀邱壇、偶像(33:50-56)。此時面對耶利哥城，神吩咐摩西要求以色列人攻取耶利哥城後不只要消滅當中的人，也要把所有的偶像除滅(33:50-52)，可是後來的以色列人並未完全消滅迦南人，成為了以後的威脅(33:55)。

 (新約引用民數記：林前10章，來3:7-4:13)